

彰化縣115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為提倡全民自由車運動風氣，建立本縣自由車運動競賽分級制度，培養優秀基層選手，提高自由車運動水準。
- 二、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8月25日府教體字第1150345452號函辦理。
- 三、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四、承辦單位：大村國民中學。
- 五、協辦單位：彰化縣體育會自由車委員會、員林二輪登山車隊、彰化縣員動力單車協會。
- 六、比賽日期：115年10月3日（星期六）至10月4日（星期日）。
- 七、比賽時間：請詳閱各組別賽程規定。
- 八、報名辦法：請各校承辦人員先至<https://ttjh.chc.edu.tw/posts/7288>，下載xlsx報名表，填寫後於115年9月21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
(一) email回傳(jkl0719@chc.edu.tw) jkl 為英文小寫字母，檔名：○○學校115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報名表。
(二)並將報名表列印紙本核章後寄（送）達至收件單位：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學務處（地址：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 240 號），聯絡電話：04-8521231#1201、1202，手機0919-613112（體育組賴志盈組長）。
(三)沒有寄核章紙本視同未報名完成，不得參加比賽。
- 九、競賽路程規劃：
(一) 起跑集合點：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
(二) 競賽路線：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出發→往南行至聖瑤西路二段96巷路口折返→北上騎行1.75km至東彰路六段永春街1巷→折返至大會會場→終點，單圈3.5公里。如比賽路線圖。。
- 十、參賽資格：就讀本縣境內各高中（職）、國中、國小（五、六年級）之學生，並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賽，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亦可報名參加。

十一、報名方式：本次競賽僅接受縣內各級學校統籌報名，不受理其他及各車隊教練自行報名。

十二、會議：

（一）領隊會議：1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下午2時在大村國中二樓會議室。

（二）裁判會議：1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下午2時40分在大村國中二樓會議室。

十三、比賽組別：

（一）國小男生組（二）國小女生組（三）國中男生組

（四）國中女生組（五）高中男生組（六）高中女生組

十四、比賽項目：

國小女生組	國小男生組
1.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2圈)	1.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2圈)
國中女生組	國中男生組
1.個人公路計時賽10.5公里(3圈)	1.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5圈)
2.個人公路賽17.5公里(5圈)集體出發	2.個人公路賽28公里(8圈)集體出發
高中女生組	高中男生組
1.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5圈)	1.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5圈)
2.個人公路賽28公里(8圈)集體出發	2.個人公路賽31.5公里(9圈)集體出發

十五、賽程規定：

（一）個人公路計時賽

1.日期：115年10月3日（星期六），下午13：00集合點名；下午13：30正式比賽開始。

2.地點：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

3.比賽方式：採單一出發個人計時方式，每位間隔30秒出發，公里數如下：

(1)國小女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

(2)國小男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7公里。

(3)國中女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10.5公里。(每校限報4名額)

(4)國中男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每校限報4名額)

(5)高中女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每校限報4名額)

(6)高中男生組-個人公路計時賽17.5公里。(每校限報4名額)

4.選手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點名。

5.成績計算方式：計時賽以總公里數完成最短時間為佳。

6.每趟女子組出發完畢，接續男子組進行，請參賽者自行掌控熱身準備時間。

7.不限車種，皆可參加競賽。

(二) 個人公路賽：

1.日期：115年10月4日（星期日），上午8：00集合點名；上午8：30正式比賽開始。

2.集合地點：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

3.比賽方式：採集團出發計時方式，公里數如下：

(1)國中女子組-個人公路賽17.5公里。(報名人數不限)

(2)國中男生組-個人公路賽28公里。(報名人數不限)

(3)高中女子組-個人公路賽28公里。(報名人數不限)

(4)高中男子組-個人公路賽31.5 公里。(報名人數不限)

4.選手請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點名。

5.凡落後選手經領先集團追擊一圈者DNF，並聽從機巡裁判指引靠道路兩旁回休息區。

6.每組最後一位選手抵達終點後 20 分鐘，開始進行下一組競賽，請參賽者自行掌控熱身準備時間。

7.僅限彎把公路車可參加本競賽項目。

十六、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最新審定出版之國際總會（UCI）自

由車競賽規則。如國際規則未規定，則以大會訂定之法規進行比賽。

十七、依國際自由車總會（UCI）安全條例之規定，參賽者必須自行投保意外傷害醫療保險，大會僅提供第三人意外責任保險。

十八、獎 勵：

（一）各項比賽錄取名額：2至3人取1名；4至5人取2名；6至7人取3名，往後依此類推，每增加2人則增加錄取1名，至多錄取8名。

（二）個人賽前3名者頒發獎牌及獎狀、第4至8名發給獎狀。

（三）團體總錦標：以所有參賽單位，積分合計前3名隊伍，分別頒給團體冠、亞、季軍總錦標獎盃。

（四）總錦標積分計算法：將該校公路賽和計時賽(兩日賽程)所獲分數全部相加，各組前8名，依序給予15、10、8、6、4、3、2、1計分，積分最多為總冠軍，如有兩單位積分相同時，則以競賽中所獲得金、銀、銅牌名次判定之，若完全相同致不能判定時，以公路賽名次較優者獲勝，若再完全相同不能判定時，其名次並列，其所遺留之名次不遞補。

十九、申 訴：

（一）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除口頭提出外，須由單位領隊或教練於賽後30分鐘內，簽字以書面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申訴，同時繳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整，並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後裁定，如經審判委員會審議後為無效抗議時，得沒收其保證金，並不得再提出抗議。

（二）不得當場質詢裁判，以維競賽之進行。

二十、器材及服裝：

（一）國小組，需穿著體育用服裝（如有比賽服裝也可穿著）、號碼布、安全帽，裝備不合規定者，不得出場比賽。

（二）國中組、高中組，需穿著比賽服裝、號碼布、車鞋、安全帽，裝備不合規定者，不得出場比賽。

二十一、附 則：

- (一) 本次競賽成績列入116年全中運自由車項目選拔依據，個人公路計時賽三名選手及公路賽前三名單位，將取得資格代表彰化縣出賽。
- (二) 本競賽列入彰化縣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採計(<https://sites.google.com/chc.edu.tw/k12>)，並依照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辦理。
- (三) 有關本次競賽之相關會議及比賽日，請各單位核予帶隊人員、學生及賽會工作人員等，辦理公(差)假登記。

二十二、車輛及輪組限制規定

賽制 組別	個人公路賽		公路計時賽
	開放全齒比	1. 禁用碟輪/碳纖維製刀輪 2. 輪框的寬幅不可超過 60 mm	限制計時車 不得使用
國、高中 組別	開放全齒比	1. 禁用碟輪/碳纖維製刀輪 2. 輪框的寬幅不可超過 60 mm	開放計時車

彰化縣115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報名表

組別(國小or國中or高中-男子or女子):

校名：					
電話：		地址：			
領隊：		教練：		管理：	
	編號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備註
個人公路賽	1				
	2				
	3				
	4				
	5				
	6				
	7				
	8				
	9				
	10				
個人公路計時賽	1				
	2				
	3				
	4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備註：欲參加之項目：請在比賽項目欄裡打「✓」。

一、請於 115年9月21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完成報名手續，並提出相關資料。

二、紙本親自送達或郵寄至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學務處（515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240號），聯絡電話：04-8521231#1201、1202，手機0919-613112。

三、請email回傳”此電子檔”，俾利製作秩序冊（email：jkl0719@chc.edu.tw）
jkl 為英文小寫字母

四、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本次活動免收報名費。

五、格數不夠請自行增加(國小組計時賽不限4人)

六、若同一學校同時報名國中組及高中組或男女生組請分別寄送多份報名表

彰化縣115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運動員資格申訴書

被申訴者 姓名		單位		參加項目	
申訴事項			證 件 或 證 人		
申訴單位					
申訴單位 領隊或教練			領隊	(簽章)	
判決					

仲裁委員會召集人： (簽章)

附註：

- 1、凡未按規程各項規定辦理之申訴概不受理。
- 2、單位代表領隊簽名或蓋章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領隊本人或教練簽名或蓋章辦理。
- 3、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後裁定，如經審判委員會審議後為無效抗議時得沒收其保證金，並不得再提出抗議。

彰化縣115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比賽場地圖



比賽路線：

東彰北路五段大會會場起點出發→往南行至聖瑤西路二段96巷路口折返→北上騎行1.75km至東彰路六段永春街1巷→折返至大會會場→終點，單圈3.5公里。如比賽路線圖。

115 學年度縣長盃自由車錦標賽起點場地布置圖

